

中共景德镇学院委员会宣传部

中共景德镇学院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

景院宣联字发[2022]3号



关于组织全体教职工继续强化师德师风 学习的通知

各单位、各部门：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引导广大教职工坚定理想信念、涵养高尚师德，进一步强化教职工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江西省“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强化年”十项举措（2022-2023学年）〉的通知》精神和学校工作安排，现就我校做好强化师德师风教育学习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和主要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完善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体制机制的指导意见》要求，引导全体教职工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争做“四有”好老师，以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二、学习重点

（一）深入开展教师思想政治理论学习，把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作为首要任务，把学习《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红色文化和“四史”学习教育等作为重要任务。

（二）深入学习中央宣传部、教育部发布的2022年“人民教育家”、“时代楷模”、“最美教师”先进事迹、“感动江西教育年度人物”、“江西省新时代学生心中的好老师”的先进事迹，引领广大教师争做新时代“四有”好老师。

（三）组织全体教职工深入学习《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全面理解和准确把握《准则》内容，做到全员全覆盖、应知应会。

（四）针对教育部网站公开曝光的违反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典型案例和省公开通报的教师违反师德师风典型案例等反面教材，定期集中组织教职工召开师德警示教育大会。

三、学习要求

（一）高度重视。要加强组织领导，认真开展学习教育。要充分认识到师德师风建设是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的永恒课题；要引导广大教师守好讲台主阵地，将立德树人放在首要位置，融入渗透到教育教学全过程，以心育心、以德育德、以人格育人格，争做“四有”好老师，自觉用“四个意识”导航，用“四个自信”强基，用“两个维护”铸魂，全心全意做学生锤炼品格、学习知识、创新思维、奉献祖国的引路人。

（二）注重实效。在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合理安排，充分保证学习和培训时间。在内容安排上要与教师实际相结合、与工作实际相结合，做到既有理论高度，又有现实针对性。可采取集体学习和个人自学、领导领学、观看视频、主题实践活动、理论研讨、撰写心得体会等多种方式进行学习。通过教育部门户网站、“学习强国”和“学习通”等网络学习平台，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工的学习积极性，切实提高学习的质量和效果。严格学习制度，认真组织全体教职工参加政治理论学习活动，要做到有计划、有资料、有考勤、有记录。同

时，认真总结学习活动的做法和成效，充分挖掘本单位本部门优秀典型，提炼推广典型经验。

（三）加强监督。要建立多元有效的监督考核体系，将师德师风建设要求贯穿教师管理全过程。师德师风专题学习结束后，需填写《景德镇学院师德师风学习登记表》，并附学习签到表、学习安排、学习内容资料等相关材料及不少于3张培训现场照片，所有资料各单位、各部门于2022年12月31日前交党委教师工作部（人事处）办公室，电子版发送到 jyrsc_jsgzb@163.com 电子邮箱，各单位、各部门应妥善保管所有学习材料和报告，以备检查。

推荐学习目录：

- （1）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
- （2）《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四卷
- （3）习近平同志《论中国共产党历史》
- （4）“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
- （5）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
- （6）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论述
- （7）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 （8）教育部关于高校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的指导意见



2022年10月13日

附表：

景德镇学院师德师风学习情况登记表

单位、部门盖章：

填表人：

审核人：

| | | | |
|----------------------------------|--|------|--|
| 时 间 | | 地 点 | |
| 主持人 | | 参加人员 | |
| 师德师风培训主要内容 (条理化、500 字左右、照片附后) | | | |
| | | | |